

2025 年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负责辖区内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与相关行政审批。
- （二）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
- （三）负责工业产品质量、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督管理。
- （四）管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工作。
- （五）负责价格监督检查。
- （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方面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
- （七）负责市场监管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处理。
- （八）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协助开展反垄断执法调查。
- （九）承担镇人民政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及本级食药安办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分局设置 8 个部门，包括办公室、监管一股、监管二股、执法股、法制股、登记审批股、消委两建办和特设办。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5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7.5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4.24	本年支出合计	2154.2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4.24	支出总计	2154.2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54.24	215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7.55	2147.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7.55	2147.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061.58	206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97	7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69	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54.24	2061.58	92.6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7.55	2061.58	85.97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7.55	2061.58	85.97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061.58	206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97	0.00	75.97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0.00	6.69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9	0.00	6.69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69	0.00	6.69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4. 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7.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54.24	本年支出合计	2154.2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54.24	支出总计	2154.24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54. 24	2061. 58	92. 6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7. 55	2061. 58	85. 97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47. 55	2061. 58	85. 97
[2013801]行政运行	2061. 58	2061. 58	0. 00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 97	0. 00	75. 97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10. 00	0. 00	10. 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69	0. 00	6. 69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 69	0. 00	6. 69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 69	0. 00	6. 69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061.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05.35
[30101]基本工资	125.19
[30102]津贴补贴	594.40
[30103]奖金	162.4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13
[30113]住房公积金	92.2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4.9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11
[30201]办公费	13.00
[30205]水费	1.50
[30206]电费	14.50
[30207]邮电费	5.30
[30209]物业管理费	12.9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1.10
[30213]维修（护）费	7.00
[30214]租赁费	1.80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26]劳务费	1.6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31.00
[30229]福利费	31.5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2.4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2
[30302]退休费	83.68
[30307]医疗费补助	3.44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92.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8
[30214]租赁费	2.69
[30226]劳务费	42.29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0
[310]资本性支出	7.38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7.38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39.48	139.48	0.00	0.00
“三公”经费	25.68	25.6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38	25.3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7.38	7.38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061. 58	2061. 58	2061. 58	0. 00	0. 00	0. 00	0. 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常平分局	2061. 58	2061. 58	2061. 58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05. 35	1805. 35	1805. 35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 11	169. 11	169. 11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87. 12	87. 12	87. 12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92.66	92.66	92.66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92.66	92.66	92.66	0.00	0.00	0.00	0.00	
学校食堂集中配送中心食品原材料专项抽检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监测我镇食品质量安全状况,开展食品安全抽检工作,抽检对象为镇区范围内的中小学和幼儿园饭堂。根据 2023 年签订抽检合同,完成 490 批次抽检任务,未支付费用共计 45.93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	7.38	7.38	7.38	0.00	0.00	0.00	0.00	购置新能源公务用车以补充分局报废车辆的空缺,为执法人员更好开展分局日常执法工作提供保障,保护执法人员人身安全。(2023 年因镇财政资金紧缺,车辆已经网上采购并验收,2024 年度已支付 9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万元，拟 2025 年支付余款 7.38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市场监管分局执法执勤人员的日常监管和专项执法工作。保障分局 2025 年 9 辆执法汽车正常运行（含 2023 年新购置新能源汽车一辆），为执法巡查工作提供用车需求。每台车经费 2 万元/台/年，共计 18 万元。
购买后勤服务专项经费	35.60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依据镇党建办文件核定，本单位拟购买 5 名后勤服务，经费标准 7.12 万元，有助于解决我分局用人紧张情况，保障我局各职能工能正常开展。以上共计 35.6 万元。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常平市监分局 业务专项经费	2.69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关于推进市市场监管业务专网升级改造工作的通知》（东市监科信〔2023〕3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自2024年4月22日起，各市场监管分局接入镇街汇聚点的运营商专线预算由各镇街分局自行申请，原有各分局到市市场监管局的运营商专线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租。同时，各分局需租用两条不同运营业务专线（一条主线和一条备线）至镇街以保证网络可靠性。2、综合考虑实际营运商的稳定性和性价比因素，特此申请选定电信和广电作为我们单位的合作营运商，电信STN专线100M点对点专线2190元/月；广电STN专线100M点对点专线800元/月，全年共计35880元。（2190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元/月*12个月+800元/月*12个月=35880元/年)
中小微企业商标品牌服务项目经费（市级）	12.3	12.3	12.3	0.00	0.00	0.00	0.00	依托常平镇企业主体,通过行政指导、普法宣传等各种方式,加大商标品牌培育和保护力度,营造“重商标、创品牌、促发展”的良好环境,挖掘商标品牌资源,建立商标品牌培育机制,助力企业培育商标品牌,推进商标品牌战略有效实施。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商标服务,提高企业商标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的能力。市级补助资金共计2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开展的相关培训费、咨询服务费、宣传服务费、劳务费等其他费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常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专项资金(省级转移支付)	0.96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健全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人员保障制度，落实“三支一扶”人员薪酬待遇。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各项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专项资金(镇级)	5.73	5.73	5.73	0.00	0.00	0.00	0.00	健全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人员保障制度，落实“三支一扶”人员薪酬待遇。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各项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154.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92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人员较 2024 年有所减少,所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支出预算 2154.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92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人员较 2024 年有所减少,所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5.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 万元,增长 32.51%,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费 7.3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7.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8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费 7.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 万元,下降 7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并未支出公务接待费,故 2025 年减少该项预算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39.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35 万元，下降 11.06%，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较去年减少，公用经费较去年减少，二是公用经费标准较去年降低。其中福利费减少 13 万元；办公费减少 3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6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639.5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4000 平方米，车辆 1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 万元，主要是拟购置一批基层执法装备包括执法记录仪、手持执法终端、录音笔等基层执法装备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